



第六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7

千年首脑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

巴林、厄瓜多尔、埃及、危地马拉、伊拉克、科威特、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来西亚、尼加拉瓜、阿曼、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也门：决议草案 A/63/L.8 的修正案

安全与气候变化

1. 将标题改为：

气候变化及其可能对安全产生的影响

2. 在决议草案起始处增加以下 4 个序言段落：

回顾其 1988 年 12 月 6 日第 43/53 号和 1999 年 12 月 22 日第 54/222 号决议、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443 号决定、2001 年 12 月 21 日第 56/199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57 号、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43 号、2004 年 12 月 22 日第 59/234 号、2005 年 12 月 22 日第 60/197 号、2006 年 12 月 20 日第 61/201 号和 2007 年 12 月 10 日第 62/86 号决议以及其他关于为后世后代保护全球气候的决议，

又回顾《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的各项规定，包括确认气候变化是全球性的，因此，所有国家必须根据其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各自的能力及其社会和经济条件，就此进行最广泛的合作，并参与有效和适当的国际应对措施，

重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毛里求斯宣言》和《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

回顾《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

3. 将序言部分第一段改为：



回顾《联合国宪章》第一条确认，联合国的宗旨除其他外，是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促成国际合作以解决属于经济、社会、文化或人道主义性质的国际问题，

4. 删除现有的序言部分第二、三、四和五段。

5. 删除现有的序言部分第六段中“包括能源和气候变化在内的”等字样。

6. 在现有的序言部分第六段后插入以下段落：

仍然深切关注所有国家，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遭受气候变化不利影响的风险在增加，并强调，需要满足在适应这些影响方面的有关需求，

7. 在现有的序言部分第七段段末增加以下字样：“并确认它在处理与气候变化有关的问题方面负有主要责任，”

8. 将现有的序言部分第八段改为：

注意到，气候变化产生的海平面升高等不利影响，除其他外，可能对人口的搬迁产生影响，威胁一些国家、特别是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领土完整，

9. 增加以下执行部分段落：

强调气候变化的严重性，呼吁各国开展合作，执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的各项规定，以便实现《公约》的最终目标；

欢迎 2007 年 12 月 3 日至 14 日在印度尼西亚巴厘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十三次缔约方会议通过的各项决定，要求根据共同但有区别责任的原则，迅速采取国际行动以应对气候变化，敦促国际社会协助发展中国家处理气候变化的后果，特别是通过另外提供新的可预测的财政资源，开展能力建设，提供和转让技术；

欣见在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第三次缔约方会议期间启动了旨在满足特别易受气候变化不利影响的发展中国家需要的适应基金，并期望该基金早日投入运作；

10. 将现有的执行部分第 1 和第 2 段改为：

1. 决定酌情审议和处理气候变化可能对安全、特别是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构成的威胁；

2.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提交报告。

11. 删除现有的执行部分第 3 段。